

表一-1

____年____縣(市)基期年農地租賃查核紀錄表

查核日期： 年 月 日 鄉鎮別：

承租人姓名	身分證字號	身分別	承租基期年農地面積(公頃)	承租年期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業農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產銷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民團體		自____年____月____日 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計____年

查核項目	查核資料	查核結果	
		合格	不合格(說明)
一、出租人	1.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2.抽選之地主是否申領離農獎勵(年滿65歲且農保年資滿5年以上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皆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,地主姓名:_____		
二、承租人	1.國民身分證影本。 2.專業農資格審查核定通知。		
三、查核土地	1.租賃契約書(含土地登記謄本、權狀或代為網路查詢資料)。 2.基期年農地面積_____公頃。		
四、種植作物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進口替代,作物別:_____ (契作證明文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銷主力,作物別:_____ (契作證明文件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點發展作物,作物別: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綠肥作物_____		
五、轉(契)作獎勵	符合基期年農地種植轉(契)作作物,該期作給予轉(契)作獎勵。		
六、現場勘查 ^註	1.種植作物種類與申報作物相符。		
	2.種植作物面積與租賃面積相符。		
	3.租賃面積扣除農舍及農業設施。		
	4.承租農地屬舊約或續約採舊制不得種植大蒜、甘藍、結球白菜、花椰菜等產銷敏感作物(屬新約者不受限,惟不得領取轉(契)作獎勵)。		

註：每宗專業農選取所承租地主人數10%及每不低於2人之原則，所選取之地主，現地會勘至少1筆。

(接下頁)

出租地主人數： _____ 人，抽 _____ %

查核基期年農地現況紀錄：

農地坐落			土地所有權人	租賃面積（公頃）	農地現況
鄉（鎮、市、區）	地段	地號			

受查鄉（鎮、市、區）

_____農會： _____公所：

查核人員

_____縣（市）政府： _____農委會 _____區農業改良場： _____農糧署 _____區分署：